

加快补齐短板弱项,政策资金力挺

养老、托育等 大批民生工程进入加速期

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强调,政府投资更多向惠及面广的民生工程倾斜。近段时间,不少地方晒出民生工程建设进度单,超额或提前完成节点任务成为亮点。随着三季度进入尾声,民生工程建设进入加速期。从部委到地方紧锣密鼓部署,要求尽早开工尽快建设。除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外,养老、托育工程建设被列入重要清单。资金来源上,将充分发挥中央预算内投资效益,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建设和运营。



贵州省黔西市某早教托育中心的老师在和孩子们做游戏。

加快补齐短板弱项 重大民生工程建设加速推进

日前,安徽省亮出了最新民生工程“成绩单”。截至7月底,各级财政累计拨付资金1073.3亿元,超序时进度33个百分点,33项民生工程扎实推进。

其中,农村危房改造开工6070户,竣工5251户,竣工率88.6%。新开工棚户区改造118239套,基本建成114620套、完成率90.7%。农村公路提质改造、公路养护提升完工2865公里和6429公里,分别占全年63.8%和67.7%。城市社区医疗机构和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6094个,占全年的87.5%。新增3岁以下托位1.99万个、完成率105.6%。

这只是一个缩影。从全国层面看,加快补齐短板弱项,重大民生工程建设加速推进,涵盖教育、医疗、养老、文化、体育、绿化、老旧小区改造及街区更新等领域。以老旧小区改造为例,1至7月,全国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4.22万个,占年度目标任务的78.2%,较6月末增加了10.7个百分点。

在2021年上半年财政收支情况新闻发布会上,财政部预算司副司长项中新表示,大幅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和公用经费,重点项目和政策性补贴按照从严从紧、能压则压的原则审核,腾出更多财政资源用于改善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

“今年以来,民生工程建设持续推进,成为稳增长、稳投资的重要抓手。一方面,着力补齐社区服务、医疗、教育等短板;另一方面,逐步参与到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中,如发展智慧交通、数字基础设施,逐步解决民生领域结构性供给不足问题。”光大证券董事总经理、首席宏观经济学家高瑞东对记者表示。

养老、托育等重大工程建设 成为重要发力点

三季度以来,大批民生工程建设还在加速推进。7月30日,安徽省亳州市召开全市民生工作会议。要求加快工作节奏,要抓住三季度重要节点,加大工程类项目推进力度,确保9月底主体工程基本完工,夯实年度工作基础。对尚未开工的项目,倒排工期表,落实责任人,尽快实现全面开工。已开工的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力争早建成,让群众早受益。

在武汉三季度集中开工项目中,社会事业及其他项目32个,总投资149亿元,主要集中在教育、健康及老旧小区改造等领域。

从民生项目投资重点领域看,除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外,养老、托育等重大工程建设成为重要发力点。

9月2日,江西发文提出,将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社区养老服务骨干网建设工程、养老机构照护能力提升工程、普惠养老工程、农村养老服务品牌提质工程。力争到2021年底,所有市辖区街道和县(市)城关镇建设1所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运营家庭养老床位等综合功能的养老机构。

此外,沈阳表示,2021年新建居住区100%达到每百户养老服务建筑面积不低于35平方米的设施配建标准。新建、改建、扩建的托育机构,按照完整居住社区托育机构建设标准不小于200平方米。广西则提出,到2023年,在老城区和已建成居住区改造工程中,盘活各类闲置资源,分别按每百户不低于15平方米的标准建设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和配置托育服务设施。

除了统筹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外,还将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推动养老、托育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引进金融机构降低企业成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将督促 各地加快项目建设并尽早投入使用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70亿元,支持养老和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本次专项投资聚焦扩大养老托育服务有效供给,对全国范围内符合要求的214个公办养老、普惠养老和普惠托育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给予支持,并鼓励社会力量加大投入、形成合力,改善养老托育基础设施条件。据悉,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项目调度和指导,督促各地加快项目建设并尽早投入使用。

地方上,山东省日前印发《落实“六稳”“六保”促进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第四批)》,强调大力支持公共服务基础设施补短板,统筹12亿元预算内资金专项支持卫生健康、应对人口老龄化和托育、社会兜底服务等重大公共设施工程,有效满足“一老一小”、健康医疗等领域服务需求。

中国银行研究院研究员范若滢对《经济参考报》记者表示,当前民生工程项目需求较大,具有广阔的投资增长空间,能够通过扩大有效投资起到拉动经济增长的效果。她建议,推动重大民生工程建设提速提质,要进一步简化审批程序,优化审批流程和环节,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确保质量、确保安全。

“此外,强化资金保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完善民生工程资金拨付绿色通道,积极探索市场导向、多元化资金供给模式,提高社会资金参与积极性。”范若滢说。

值得注意的是,《“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也明确提出,加大对社会力量的支持,谋划一批普惠养老和普惠托育服务项目,明确项目的类型、规模、融资方式、服务人群及计划开工时间等内容,扩大有效供给。引导金融机构对普惠养老、普惠托育企业和机构提供金融支持,鼓励银行、保险、基金等各类金融机构参与合作。

据新华社

食品化妆品 包装迎新规

为过度包装“减负”,新标准涵盖31类食品、16类化妆品

在消费者日常生活中,食品和化妆品的过度包装可谓是一种“负担”:不仅留着无用,弃之可惜,还容易造成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近日,中国市场监管总局发布新修订的《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食品和化妆品》强制性国家标准,将为过度包装问题“减负”。

近年来,部分食品和化妆品企业为追求高额利润,设计和使用层数过多、空隙率过大、成本过高的包装,将包装成本附加到消费者身上,既造成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又损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标准技术司副司长陈洪俊在解读新出台的标准时表示,研究表明,中国包装废弃物约占城市生活垃圾的30%至40%,在这些包装废弃物中,大部分是过度包装产生的。

陈洪俊介绍,新标准涵盖31类食品、16类化妆品,包括茶叶、酒类、糕点、保健食品等。严格限定了包装层数要求,食品中的粮食及其加工品不应超过三层包装,其他食品和化妆品不应超过四层包装。

陈洪俊表示,考虑到新标准发布后,食品和化妆品生产企业需要根据新标准要求,对产品包装进行合规性设计,同时需要消耗库存包装以及待售商品,尤其是化妆品类商品保质期相对较长,流通环节消耗周期也相对较长。为避免对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以及产生新的浪费,在广泛征求有关产业部门、行业协会和企业意见的基础上,设置了两年的过渡期。

陈洪俊称,根据《标准化法》第二十五条,不符合强制性标准的产品、服务,不得生产、销售、进口或提供。两年的实施过渡期后,市场上不允许再生产和销售不符合新标准的食品和化妆品。他呼吁企业在过渡期内尽快整改达标。同时,也呼吁消费者尽量不选购过度包装的商品,以自身行动践行绿色低碳消费理念。

针对如何区分“过度包装”,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标准技术司副司长魏宏表示,消费者一般可通过“一看、二问、三算”,简单判断商品是否属于过度包装。“一看”,就是要看商品的外包装是否为豪华包装,包装材料是否属于昂贵的材质;“二问”,就是在不拆开包装的情况下,问清包装层数,判断粮食及其加工品的包装是否超过了三层,其他类食品及化妆品包装是否超过了四层;“三算”,就是要测量或估算外包装的体积,并与允许的最大外包装体积进行对比,看是否超标。

“以上三个方面,只要一个不符合要求,就可以初步判定为不符合标准要求。从绿色环保的角度,我们建议消费者要避免选购过度包装的商品。”魏宏说。

据中新网

不提倡假期期间聚集和聚会

国家卫健委:坚决杜绝二码联查和强制接种捆绑

国家卫健委疾控局副局长吴良有7日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个别地区不允许未接种新冠病毒疫苗的人群进入超市、医院等重点公共场所,这些做法违背了接种原则。针对一些地方为加快疫苗接种出台限制性措施的现象,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已经召开会议,要求各地对这种现象予以及时纠正。下一步,国家卫健委将指导各地用好二码联查的措施,坚决杜绝二码联查和强制性接

种捆绑。

国家卫健委新闻发言人米锋在当日的发布会上介绍,截至9月6日,全国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病毒疫苗21亿1308.3万剂次,完成全程接种的人数为9亿6972万人。截至目前,全国高风险地区清零,中风险地区下降到3个。

米锋指出,“外防输入、内防扩散”仍是当前疫情防控的重中之重,要对高风险工作人员严格落实个人防护要求和封闭管理,对高风险环境和物品进行严

格消毒,坚决做到闭环管理。要持续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

中国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首席专家王华庆在发布会上提出,在目前全球新冠疫情流行趋势下,外防输入压力依然很大,出行过程中依然要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在假期期间,不提倡聚集和聚会,尤其是不允许大规模聚集。公众在出行前要了解目的地疫情防控等级,不能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同时在出行过程中要做好科学防控。

综合新华网消息